 Read Message  Back to: [Inbox](#)

From
Date:2004/11/20 Sat AM 02:07:44 CST
To:views@cab-review.gov.hk
Subject:Re:200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意見


    Move To:

敬啟者：

Re:200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意見

1. 由於香港市民對政治認識不深，未必能選出有效管治香港的行政長官，因此香港特區在2007年行政長官不適宜以普選產生。
2. 香港特區行政長官亦需要一定民意基礎，因此，應將選舉委員會由800人增加致1200，以加強代表性。
3. 2007年以後的行政長官選舉應以循序漸進為前提，最終邁向普選，時間以在第7屆致第8屆為最合適的時間。
4. 香港在整個政制發展的討論中，我們明自香港特區有必要和北京中央政府合作配合，才可以推動政制發展。

Chan Man Yu
19/11/2004

    Move To:    Back to: [Inbox](#)[Help](#)